

证券代码：832264

证券简称：普克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普克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4 日 9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264	普克科技	2023年4月2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宏谐律师事务所孔冉冉、陈柏安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汇报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主要从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。同时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作了分析讨论，并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企业未来展望作了规划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公示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19、2023-020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状况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 2023 年包含销售收入、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，同时对 2023 年研发的项目投入及融资计划做出相应预算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星代表监事会作了 2022 年工作报告，回顾了 2022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监事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，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经营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公示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23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公示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24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赵雄文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》

根据公司持续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公示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25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赵雄文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追认向银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公示,公告编号为2023-026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,议案序号为七、九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;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;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;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:2023年5月4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:公司董秘办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潘燕

(二) 会议费用: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普克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普克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普克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1日